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19-020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获得
2019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关于申报2019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海直通航”)向中国民用航空局申请2019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飞行证号:201717-201816)补贴。2019年9月30日,海直通航收到2019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补贴人民币2,769.80万元。

上述补贴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将计入公司2019年度损益,此次获得的补贴对公司的具体影响以2019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19-058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徐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徐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任副经理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徐伟先生辞去副经理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徐伟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

证券简称:ST津滨 证券代码:000897 编号: 2019-46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
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的通知,2019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名,11名董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形式如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成立项目开发公司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合作成立项目开发公司的公告》。

二、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由该议案涉及公司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0万元。

三、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行为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由该议案涉及公司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0万元。

四、董事意见

本公司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借助合作方的优势资源,实现公司拓展开发项目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同时,采取提供财务资助方式也是为了通过多种投资方式有效控制风险,方便灵活地使用公司资金。参股公司大股东资金使用良好,且目前参股公司股权质押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八、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审议情况如下:此次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是为了对项目

开发公司获取土地提供资金支持,属于公司发展主营业务的正常需要。提供财务资助的方式合理、担保措施有效。与参股公司的关系是公司为了加强对参股公司的管控,委派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参股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而形成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由该议案涉及公司向参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环环保 公告编号:2019-080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情况:截至2019年9月30日,累计共持有127,336,000元“联泰转债”已转换成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4,602,31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本的4.89%。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262,66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67.3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公开发行了39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下称“联泰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39,000万元,期限6年。

(三)可转债转股的情况

根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多次实行的“赎回条款”规定,在满足赎回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有权在每年的定期报告公告后的10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赎回全部或部分可转债。

经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实施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经公司2019年9月30日实施的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5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8日实施的2019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25日实施的2019年第四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28日实施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31日实施的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31日实施的2019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31日实施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31日实施的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31日实施的2019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股。

经公司2019年10月31日实施的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8.72元